

## 常見問題 - CNAS 認可標識變更

問：對於那些帶有舊認可標識的物品，我該怎麼辦？

答：轉換是漸進的。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已認證機構仍然可以使用帶有舊認可標識的物品。然而，我們建議貴司儘快轉換成新的認可標識。

問：如在審核中發現仍在使用舊的認可標識，會有甚麼後果？

答：如在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期間審核中發現仍在使用舊的認可標識，我們的審核員會提出可改進機會。如在 2017 年 9 月 1 日或之後審核中發現仍在使用舊的認可標識，我們的審核員會提出可改進項並于下次審核跟進。如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後審核中發現仍在使用舊的認可標識，我們的審核員將會提出輕微不合格項。貴司應採取及時糾正和糾正措施以改正不合格的情況以及防止其再發生。

問：是否可以不使用任何認可標識？

答：是的，已認證機構可以選擇使用或不使用任何認可標識。然而，如果使用認可標識，那麼已認證機構在使用時必需符合所有的使用規範。

問：認可證書的組織有甚麼需履行的責任？

答：持有認可證書的組織有許多需履行的責任，包括需經受來自認可機構的評審員加入香港品質保證局審核組作為觀察員的審核。具體要求，請參考國際認可論壇（IAF）發出的強制性文件 IAF MD 17:2015：

[http://www.iaf.nu/upFiles/IAF\\_MD172014WitnessingActivitiesIssue1Version2PublicationVersion.pdf](http://www.iaf.nu/upFiles/IAF_MD172014WitnessingActivitiesIssue1Version2PublicationVersion.pdf)